

附件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投标（响应） 供应商		采购项目名 称及编号			
投标（响应） 供应商相关人员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劳动合同 关系单位	缴纳社会 保险单位
1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主要经营负 责人				
2	项目投标授 权代表人				
3	项目负责人				
4	主要技术人 员				
5	投标文件编 制人员				
说明：1.同一职务有多人担任（如主要技术人员），应分行填写。 2.投标供应商成立不满一个月或上述人员社保缴纳不满一个月的，应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投标（响应） 供应商关联关系情况					

序号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主体名称	备注
1	控股股东		是指出资额（或持有股份）占投标（响应）供应商资本总额（或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东，以及出资额（或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50%，但依其出资额（或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投标（响应）供应商股东会（或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要影响的股东。
2	管理关系		是指对投标（响应）供应商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但对其存在管理关系的主体。
说明：同一关联关系类型有多个主体的，应分行填写。			

附件 2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公司承诺：

1. 我公司本招标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2. 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4. 我公司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5. 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6. 我公司与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形，不存在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的情形。

7. 我公司与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8. 我公司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

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9. 我公司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

10. 我公司承诺不以联合体的形式参与本项目投标，中标后项目不转包。

11. 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做到诚实，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公司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将作无效响应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12. 我公司如果成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采购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公司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所作的一切响应和承诺进行履约。项目验收达到全部指标合格，力争优良。在合同履约期间，如我公司因违法行为被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者存在其他重大违法行为的，采购人可以提前解除合同或者不予续签合同。

13. 我公司承诺本项目的报价不低于我公司的成本价，否则，我公司清楚将面临投标无效的风险；我公司承诺不恶意低价谋取成交；我公司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成交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公司在报价响应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我公司清楚，若我公司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成交资格时，愿意接受政府采购

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理。若我公司成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我公司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参与政府采购供应商的报价时，我公司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公司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公司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公司愿意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理。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供应商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基本信息

一、项目名称

水贝黄金珠宝数智服务平台升级改造及运维服务项目

二、经费预算

控制价 30 万元人民币。

三、公告期限

5 个工作日，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算。

四、服务内容

围绕黄金珠宝产业数字化转型需求，对水贝黄金珠宝数智服务平台进行升级改造（含平台建设与功能完善），交付覆盖微信小程序端、前台用户端（移动端）、管理后台三端的统一数智服务载体，实现 AI 赋能应用商城、企业诊断评估入口、行业动态资讯、企业认证及订单全流程管理等功能，支撑企业数字化采购与平台化运维。

五、合同总价及付款方式

5.1 报价口径

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成本、法定税费和相应的利润，涵盖招标文件所列的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三端平台开发、三年服务器及基础设施资源、网络安全等级保护

二级测评、用户培训与交付文档、三年运维与技术支持服务等全部费用。

一经中标，投标报价即作为中标单位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金额，投标人不得期望通过索赔等方式获取补偿。

5.2 服务期限

建设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微信小程序端、前台用户端（移动端）、管理后台三端的开发、部署并上线运行；

运维期：2027 年 1 月-2029 年 10 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合同周期不超过 36 个月）。

5.3 支付方式

合同总价分五期支付，各期付款比例、支付节点与前提条件如下：

第一期：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30-40%（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服务合同后，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的 30-40%（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作为项目启动款项。

第二期：三端开发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30%。中标供应商须在建设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内完成微信小程序端、前台用户端（移动端）、管理后台三端的开发、部署并上线运行。验收合格后，中标供应商须向采购人移交平台源代码、使用手册、部署文档等交付物，采购人凭验收合格证明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第三期：运维第一个年度（2027 年 1 月-12 月）结束并经

年度考核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10%-15%（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运维第一个年度期满，平台在该年度内稳定运行，系统年可用性不低于 99.5%，中标供应商提交平台运行情况记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二级测评证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10%-15%（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第四期：运维第二个年度（2028 年 1 月-12 月）结束并经年度考核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10-15%（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运维第二个年度期满，平台在该年度内稳定运行，系统年可用性不低于 99.5%，中标供应商提交平台运行情况记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二级测评证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10%-15%（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第五期：运维第三个年度（2029 年 1 月-10 月）结束并经年度考核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10%。运维第三个年度期满，平台在该年度内稳定运行，系统年可用性不低于 99.5%，中标供应商提交平台运行情况记录，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10%。